

苦罪与真信

苦罪悬谜之（三）

引言、信得「有理」？

常识宗教告诉我们，信仰总得「有理」。当然，这个「有理」的涵盖面可以极之宽阔而近于无所不包，包括符合理性要求、合于道德标准、满足实际需要等等，即是，我们「信教」总得在**理性上、道德上或经验上**有相当的「理由」，这就叫做「信得有理」了。

许多基督徒（很可能包括你和我）不知就里，就将这套「**信得有理**」的宗教常识照搬入基督教里，于是，就几乎「无所不用其极」地尝试将基督教描写到非常合情合理——既符合理性要求、又合于道德标准、还可以满足这样那样的实际需要，以为如此一来，基督教就会变得更加「可信」，信耶稣就更加「合理」，而福音就可以传得更快捷、更顺利了。

我们却不知道，真理的吊诡就在这里：**当信耶稣（或说信基督教）变得在理性、道德、经验上都如此「有理」时，「信」本身就变得完全「不合理」了。**因为我们事实上不过是通过理性分析、道德判断和经验验证来「认可」基督教教义而已，根本用不着「信」，换个说法，就是「信」本身在这样的前提下，根本丧失存在的理由，更别说合不合理了。很吊诡吗？我的意思是，当我们用尽方法手段去「论证」基督教的「可信」或「合理」的时候，我们实际上却是在摧毁人们的「信心」，同时也将基督信仰降格为一种事实上根本不需要「信」的「东西」，即是，最终把「信耶稣（或信基督教）」变成一个「不合理」的行为，因为：**「信」一样根本用不着「信」的东西是完全「不合理」的！**

弟兄姊妹，更曲折的是：为了真真正正让我们「信得有理」，我们的天父上帝就反其道而行，故意在真正的基督信仰里「内置」大量非常「不合理」的原素，而其中最具有关键性的一项，就是**「苦罪存在的事实」**以及**「苦罪严重分配不公的现象」**（即所谓「杀人放火金腰带，修桥补路无尸骸」之类的讲法）。为甚么呢？

我们应该知道，「苦罪存在的事实」以及「苦罪严重分配不公的现象」，直接「冲」着基督信仰几个最核心的信念，就是：**上帝的存在、祂的公义和祂的慈爱。**（来 11:6「**到上帝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上帝，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**」指向的正就是这个核心信念。）然而，「苦罪存在并且分配不公」，这个在无神论者或反基督教分子心目中认为最「不合理」的原素，不可思议地，却是让基督信仰因而显得「合理」的主要原因，因为：**正因为如此「不合理」，「信」才有十足十的存在理由，也足以自证为如假包换的「信」！**

宗教常识认为「苦罪现象」使基督教变得「可疑」，但真正的基督信仰却力排众议，指出正正是「苦罪现象」的存在使基督教变得更加「可信」。今天，我会透过解说约伯记的主体信息（或说「故事框架」），告诉大家这个「惊世逻辑」：**最不合理的「苦罪现象」竟然是基督教之所以合理可信和基督教讲的「信」才是真正的「信」的决定性原因。**

一、真假信心之「谜」

我想大家都知道，约伯记是讲及「苦罪问题」的，特别是「**苦罪严重分配不公**」这个千古悬谜：为甚么好人没有好报？为甚么恶人倒可以逍遥法外，甚至荣华富贵，安享一生？

表面上看，约伯记用了大量篇幅来争论「约伯」这个人，或说「**约伯的义**」的问题。约伯与他的三个朋友，反反复复地争论约伯的「苦」与「罪」的关系，约伯坚持他的「苦」无关于「罪」（不义），是上帝「无理」苦害他；而约伯三友则坚持他的「苦」必定关乎他的「罪」，因为上帝是公义的，绝对不会使无辜者受如此之苦云云。不过，大家只要稍稍细心，就知道他们所争论的，在更深的层次上看，其实是「**上帝的义**」的问题：**人间苦罪存在以至分配不公的现象，如何与上帝的存在并且是慈爱和公义的这个信念「协调」？**

如果单就「约伯」这个人或说「约伯的义」来看，其实「结论」在全书第一句就有了，而且清清楚楚，概无争论：

^{1:1} 乌斯地有一个人名叫约伯；那人**完全正直，敬畏上帝，远离恶事**。

圣经的用语很直接，甚至可说是「极端」或「武断」，相当不留余地，结论就是约伯绝对是个「义人」，毫无可疑。不止于此：

^{1:2} 他生了七个儿子，三个女儿。³ 他的家产有七千羊，三千骆驼，五百对牛，五百母驴，并有许多奴婢。这人在东方人中就为至大。⁴ 他的儿子按着日子各在自己家里设摆筵宴，就打发人去，请了他们的三个姊妹来，与他们一同吃喝。⁵ 筵宴的日子过了，**约伯打发人去叫他们自洁。他清早起来，按着他们众人的数目献燔祭；因为他说：「恐怕我儿子犯了罪，心中弃掉上帝。」约伯常常这样行。**

这段绝不是鄙俗的「成功神学」或「快乐神学」，说约伯怎样又「虔诚」又「有福」，而是更进一步告诉我们，约伯不止是「义」，更是毫无「自义」，在信仰上最细微之处，他都会鞠躬尽瘁「做到最好」万无一失，不会因着自己已经「蒙福」而大安旨意。这就更足以证明约伯真是「义」得不能「更义」了。

结论既是如此清楚不容质疑，下文三、四十章关乎「约伯的义」与「上帝的义」的所谓争论，却又是怎样搞出来的呢？表面看，就是「有人」从中「挑拨离间」所致的：

^{1:6} 有一天，上帝的众子【指天使】来侍立在耶和华面前，**撒但**也来在其中。⁷ 耶和华问撒但说：「你从哪里来？」撒但回答说：「我从地上走来走去，往返而来。」⁸ 耶和华问撒但说：「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？地上再没有人像他完全正直，敬畏上帝，远离恶事。」⁹ 撒但回答耶和华说：「**约伯敬畏上帝，岂是无故呢？……**」

首先，我们应该看到，连上帝自己对约伯的「义」都是完全肯定毫无疑问的。但是，撒但竟然提出异议和质疑。不过，大家一定要留意撒但采取的「进路」，就是牠完全没有针对约伯那些**看得见的「行为表现」（或说「好行为」）**，因为那是人人皆见「一百分」无懈

可击的，牠却攻击在约伯心里那看不见的「内在动机」（或说「信心」），说：「约伯敬畏上帝，岂是无故呢？」这就一下子击中「要害」了。

我请大家不要一下子将这里的撒但「妖魔」化，因为：第一、牠在这里的「形象」是颇为正面的，牠提出的疑问也不是全无「卖点」的。第二、下文说到上帝容让牠去伤害和试探约伯，显示在某个程度或意义上，上帝也「同意」撒但的一些「推论」（见下文）。第三、此中涉及的，更是一个基督信仰极之独到和独特的关于「罪」的观念，绝对值得我们不睡觉也要去想通透它的。

所有异教所关心的，基本上都是「外显行为」的问题，即是如何做得到所谓完全圣洁、完全无罪、守足律法规条等等，偶然也会涉及「动机」及若然做不到而需要某种「赦免」或者「赎罪」的问题，不过，最主要的关怀，终归还是在「行为」这一方面。独有基督教对于我们「行善」背后的「内在动机」，会有这样核心性的关怀。

约伯敬畏上帝，岂是无故呢？

这句话轻轻道来，却讲出了其中关键——就是：约伯外面有一百分的「好行为」（这是撒但都无异议的），但是他里面也有一百分的「真信心」吗？（这是连上帝都難肯定的）换个讲法，是他在行为上面的「信从」真是出于他内心里的「信服」吗？还是别有用心另有所图的呢？说得浅白一些，是约伯的「义行」是因着「上帝本身」，还是因着上帝以外的另一些原因呢？接着，撒但就明示暗示约伯之所以有「好行为」的若干可能的「动机」：

^{1:10} 你岂不是四面圈上篱笆围护他和他的家，并他一切所有的吗？他手所做的都蒙你赐福；他的家产也在地上增多。¹¹ 你且伸手毁他一切所有的；他必当面弃掉你。」

大而化之，撒但的意思大概是：约伯之所以表面上敬畏上帝有「好行为」，不外是出于以下几个原因（动机）：

- 第一、本能论——你（上帝）对他好，他「自然」会对你好，这不过是投桃报李的「自然反应」而已。言下之意，是若有谁对他「好」，约伯是随时都可能转投「别神」去的，又或是一旦你对他不如他意，他是会马上就离弃你的。
- 第二、利诱论——敬畏你既然有这么多的「好处」，经小心「计算」后，约伯自然会敬畏你啦。言下之意，是那些「好处」才是约伯心目中的「神」，而上帝你不过是「手段」或「工具」而已。
- 第三、威迫论——在约伯心目中，敬畏你与得福免祸是挂钩的，他只是怕一旦不敬畏你而丧失福气或招来祸患，才这样对你的。言下之意，是约伯的内心其实是「不服」你的，他的「好行为」是很不情愿，逼不得已的。

吊诡的是，撒但指出约伯所谓「信」上帝背后的各种「合理」原因，骨子里，倒是要反证约伯的信其实是「不合理」的，即那根本不是「信」，而是自然反应或推论结果而已。

老实说，对于所有异教来说，这一点其实是非常不重要的，因为异教的「内在精神」一定会认同某种「功利性」，说信某「教」或信某「神」而有某「教」或某「神」以外的目的或动机，只要不太露骨或难看，其实是大家都「默许」心照不宣的。唯独基督教，或说我们的天父上帝才会这样「固执不化」，希望人是因着祂本身而信从祂，而不是因着祂以外的任何别的原因或目的。换言之，基督信仰对我们的「善行」背后的「机动」，有非比寻常的执着。简单说，异教（包括滥泛成灾的各种「伪基督教」）关心的焦点总是在「好行为」方面，但是（真）基督教关心的焦点，却总是在「真信心」——即「好行为」背后的机动与目的之上，而且，问题更不是你的动机是正还是邪，而是：**「上帝自己」是否你行善尽义背后最大甚至唯一的动机？**

大家一定要记得，保罗在罗马书中要处理的关键问题，正正就是好像保罗那样肯去「行律法」而且「行得到」的人，为甚么还是「有罪」这个非常吊诡的问题。这是异教徒连想都没想过的问题。（他们会担心「如何做到」或「做不到」的问题，却不会理解「做到」为甚么还是有问题。）原来，早在旧约的约伯记里，这个独到又独特的问题——行为上完全正直的人为甚么还是可能有罪的问题——已经被摆上了「天庭会议」上的「议程」了。

二、真信心的「测试剂」

撒但提出了这个质疑——「**约伯有「好行为」而已，但不等于他「信」上帝**」。在某程度上，上帝也似乎认同：「嗯，这真是个问题！」于是，祂放手让撒但用苦难「测试」约伯对上帝是否有真信心：

^{1:12} 耶和华对撒但说：「凡他所有的都在你手中；只是不可伸手加害于他。」于是撒但从耶和华面前退去。

下文不详讲了，就是撒但用各种灾难，一夜之间夺去约伯的财富、仆婢、儿女，后来，还攻击约伯本身，使他身上生满了毒疮，身心皆痛苦不堪。

细节不讲，大家可自行查考，但其中的寓意是非常清楚的，就是「苦罪」的出现，再加上其「严重分配不公」的现象，是对人的「真信心」的最有效的「测试剂」。好了，「测试」的结果又如何呢？

三、真信心的超越性与假信心的陷堕性

以下这两段经文，或说约伯和他的妻子对「无辜受难」的响应，正正反映出真信心和假信心原来真是有天渊之别的。

^{1:20} 约伯便起来，撕裂外袍，剃了头，伏在地上下拜，²¹ 说：「我赤身出于母胎，也必赤身归回；赏赐的是耶和华，收取的也是耶和华。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。」

²² 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犯罪，也不以上帝为愚妄。

^{2:8} 约伯就坐在炉灰中，拿瓦片刮身体。⁹ 他的妻子对他说：「你仍然持守你的纯正吗？你弃掉上帝，死了吧！」¹⁰ 约伯却对她说：「你说话像愚顽的妇人一样。噫！难道我们从上帝手里得福，不也受祸吗？」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以口犯罪。

真信心的特色，是它超越泛泛的理性、道德和经验标准。「义人无辜受难」，是不符合理性原则的，是违反道德公义的，甚至不吻合约伯本人过去的经验的。但是，约伯凭着对上帝的信心，能以超越泛泛的理性、道德和经验的标准，没有质疑上帝。简单说，约伯的信之「真」是真在它的「无条件性」。

但是，约伯的妻子的「信」却是假的，而它的「假」正是假在它原来是「有条件」的。意思是，当上帝的作为符合她心目中的既定的理性、道德和经验的标准（条件）的时候，她就「信」并且愿意作出附带的「好行为」，但是一旦不符合或不能满足这些「条件」，她便可以「弃掉上帝」，不再相信下去了。

总括地说，真信心有一种「超越自身」的特质，即超越自己的际遇和理性的超越性，而假信心则有一种「陷于自己」的特点，即受制于自己的际遇和理性的陷堕性。因为真信心的基准是上帝本身，假信心的基准是自己本身——骨子里是被包装过的「信自己」而已。

来到这里，「测试」本来应该「圆满结束」，因为已经证明了约伯不单有「好行为」，更有「真信心」，提出异议的撒但也应该哑口无言了。（撒但确是在下文再没有出场了）却是没有想到，人间竟然有几个比撒旦更「多事」的人（即「约伯三友」，看上去太似现在的「牧师」和「学者」了！）跑来「探望」约伯，却最终引发三十多章的「神学争论」。

双方的争论自然没有「结果」或「答案」，但更没想到的，是「答案」（上帝自己）最后竟粉墨登场，「下来」用独一无二的方式为自己「答辩」。

四、「答案」自己来了！

首先，上帝以非常「凌厉」的方式出场：

^{38:1} 那时，耶和华从旋风中回答约伯说：

不过，祂接着的语气，才是更加的「凌厉」，锐不可当的：

^{38:2} 谁用无知的言语使我的旨意暗昧不明？³ 你要如勇士束腰；我问你，你可以指示我。⁴ 我立大地根基的时候，你在哪里呢？你若有聪明，只管说吧！⁵ 你若晓得就说，是谁定地的尺度？是谁把准绳拉在其上？⁶ 地的根基安置在何处？地的角石是谁安放的呢？……

上帝连翻「终极性」的反问，约伯根本答无可答，连连「认输」。但上帝仍不善罢，还要咄咄逼人，一再追问：

^{40:1} 耶和華又對約伯說：² 強辯的豈可與全能者爭論嗎？與上帝辯駁的可以回答這些吧！³ 於是，約伯回答耶和華說：⁴ 我是卑賤的！我用甚么回答你呢？只好用手摀口。⁵ 我說了一次，再不回答；說了兩次，就不再说。⁶ 於是，耶和華從旋風中回答約伯說：⁷ 你要如勇士束腰；我問你，你可以指示我。⁸ 你豈可廢棄我所擬定的？豈可定我有罪，好顯自己為義嗎？.....

最後，約伯宣告「無條件投降」：

^{42:1} 約伯回答耶和華說：² 我知道，你萬事都能做；你的旨意不能攔阻。³ 誰用無知的言語使你的旨意隱藏呢？我所說的是我不明白的；這些事太奇妙，是我不知道的。⁴ 求你聽我，我要說話；我問你，求你指示我。⁵ 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。⁶ 因此我厭惡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

几十章關於「約伯的義」與「上帝的義」的爭論，最後，竟然就是這樣，在上帝無比凌厲的「威儀」與「質問」之下，「不了了之」了。

問題是：約伯憑着甚么「信」呢？

記得，關於約伯「無辜受苦」的原因，上帝連半句都沒有「交代」，只一味「炫耀」自己的權能和「打壓」約伯本身（簡直是「人身攻擊」），這怎能叫人「信而順服」呢？

是的，苦罪的存在已經够「不可理喻」，苦罪的分配不公更是「不可理喻」，眼下，連上帝本人對苦罪問題的「回答」都是更、更、更加「不可理喻」的。奧秘却是，如此而一而再、再而三的「不可理喻」，「信」——真信仰、真信心，原來就在其中了。

結語、因「祂是祂」，更因「祂在乎」！

上帝以無比「凌厲」來「打壓」人，當中的苦心正是要確保人有**真信仰**和**真信心**。

大家一定要知道，當人試圖用理性邏輯、道德標準、經驗檢證等等手段來討論甚至自作聰明地「證明」上帝「可信」的時候，我們事實上是在「打壓」上帝，將上帝「壓縮」到我們的理性、道德和經驗的「水準」之下。結果，我們所謂「信」出來的，就只可能是我們「虛擬」的假神偶像，而不可能是真正的上帝；至於我們的所謂「信心」，也不過是偽裝過的「常識推理」或「利益斷判」或「經驗分析」，並不是對上帝本身有真正的信心。

慈悲的天父為了不讓人陷於「拜假神」（假信仰）和「假拜神」（假信心）的陷阱而最終走向滅亡，祂唯有用盡方法來「打壓」人的理性邏輯、道德標準、經驗檢證，最「絕」的一招正是用不可理喻的「苦罪問題」以至更加不可理喻的「上帝回答」，迫到我們「走投無路」，好開出對真上帝的真信心。

我相当肯定，绝大多数狂妄自大的现代人，一定会因为上帝的态度「凌厉」又无商无量而决定「不信」，但是，约伯与一切有信之人的信仰逻辑却是截然相反的：眼前的这位上帝正因为够「凌厉」又无商无量，这才更足以证明祂是如假包换的上帝，是绝对可信的上帝。至于他们甘心撇下一切泛泛的理性逻辑、道德标准、经验验证来信，也足以证明他们的信是真正的「信」，是信上帝本身的「信」而不是伪装的「信自己」。总之，真正谦卑的人，绝不会因上帝的「凌厉」而不信，他们反而会因此而信。

不过，单单从「凌厉」来认出上帝还是不够的，因为「神就是爱」，要看出祂的「爱」才能确认祂真是我们的天父上帝。奇妙的是，「有信的人」不只谦卑，也有情，就是他们总有一种「本事」，就是在上帝貌似无情的一举一动中，看出祂的款款多情来。

我从前风闻有你，现在亲眼看见你！

奥妙就在这一句。如果大家不领会，再看这一小段经文。

约 4:25 妇人说：「我知道弥赛亚（就是那称为基督的）要来；他来了，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。」²⁶ 耶稣说：「**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！**」

大家知否，「上帝与人说话」是一种多么震撼的经历？如果还是不明白，请再看以下这两小段经文：

诗篇 8: 3 我观看你指头所造的天，并你所陈设的月亮星宿，⁴ 便说：**人算甚么，你竟顾念他！**世人算甚么，你竟眷顾他！

约 1: 1 太初有道，道与上帝同在，道就是上帝。² 这道太初与上帝同在。……¹⁴ 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们中间，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。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，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。

那些**无情不信**的人，只会看到上帝在「临近」之中的「凌厉」，于是觉得祂好可怕，好暴戾，好专制，总要打压人。但**多情有信**的人，却看到上帝在「凌厉」之中的「临近」。祂创天造地，又远在高天，本可以绝对地置身事外，不闻不问，但眼下，祂竟然「下来」还与我们「说话」。为甚么呢？所有多情有信的人都一定可以感应得到：**「因祂在乎！」**这样，一切的「不可理喻」，一切的「不可解释」，都在祂的「临近」和「说话」之中被「解释」了，因为我们终于知道——祂在乎我们！

我说过，我能忍受人间充满苦罪甚至苦罪分配不公的事实，但我不能忍受一个对此无动于衷的上帝，所以，我不是要上帝用「话话」来「**向我解释**」（言下之意，是要满足我的理性、道德和经验上的要求），而是，我只要上帝「**向我说话**」本身，不管祂说甚么和怎么说，只要证明祂「在」而且「在乎」，我就安了，可以放心信了。（这就像婴孩望着妈妈向他说话，他根本不在乎那些话本身，只在乎说话这个动作给他的安全感。）具体一点说，我们的天父上帝，透过创天造地和道成肉身，即「创造」与「救赎」这两个相反相成

的伟大作为（「创造」显示祂的「超然」，「救赎」则显示祂的「临近」，而两者的「反差」就是祂的「大爱」），已经清楚「向我们说话」，展示了祂无可置疑的「在乎」了。

弟兄姊妹，都看到吗？天父上帝容许苦罪出现的一个大奥秘，就是「苦罪问题」迫使我们的理性、道德、经验标准统统都要「行人止步」，但是，却正因如此，也逼出了真信仰和真信心——排除了一切「人工合成」的假上帝和实质等同于「信自己」的假信心，真是奇妙得我奇怪我怎么能看得出来还可以告诉大家的！！

但愿大家都能「参透苦罪」，以真信心来信真上帝，那么，就因「祸」得「福」了！